

第2023018期

2023年5月26日



# 中国税务中心 中国税务及 投资法规速递

《中国税务及投资法规速递》\* 每周为您提供最新税务及商务的实时信息。我们选择了某些较为重要的文件提供内容概要，而每份文件我们提供了网页链接，方便您读取中文全文。如您发现该法律法规对您公司的商业运作有所影响，请联系您的安永客户服务专业人员，我们十分愿意提供帮助。

此外，安永《中国税务及投资资讯》将继续对一些中国税务及商务的最新发展和议题提供深入分析。

\* 如您希望获取我们之前发布的《中国税务及投资资讯》或《中国税务及投资法规速递》，请与我们联系。

## 商务法规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吉尔吉斯共和国关于建立新时代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宣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塔吉克斯坦共和国联合声明](#)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哈萨克斯坦共和国联合声明](#)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联合声明](#)

## 内容提要

2023年5月17日至5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分别与吉尔吉斯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发布了《联合宣言》/《联合声明》，旨在进一步深化中国与各国的关系，全面提升各领域合作水平。其中要点内容如下：

- ▶ 促进“一带一路”倡议框架下的经贸、投资、金融、科技等领域合作，发展绿色能源，提高能源利用率

- ▶ 加快跨境电子商务和数字贸易发展，尤其是高附加值、高技术商品贸易，促进两国贸易均衡发展
- ▶ 推动进一步扩大双边合作，重视可再生能源、创新、食品安全、农业、运输和物流等有前景领域的合作

我们将关注相关进展并及时为您带来进一步消息，敬请期待。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中国和吉尔吉斯共和国的联合宣言全文：

[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796.htm](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796.htm)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中国和塔吉克斯坦共和国的联合声明全文：

[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764.htm](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764.htm)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中国和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联合声明全文：

[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562.htm](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562.htm)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中国和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的联合声明全文：

[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817.htm](http://www.gov.cn/yaowen/liebiao/202305/content_6874817.htm)

## ▶ **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持续优化跨国公司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政策**

### **内容提要**

根据经汇发[2019]7号文发布的现行《跨国公司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规定》，跨国公司可根据宏观审慎原则，集中境内成员企业外债额度和（或）境外放款额度，并在集中额度的规模内遵循商业惯例自行开展借用外债业务和（或）境外放款业务。

为进一步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更好支持总部经济发展，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近期决定在北京、广东、深圳开展试点，优化升级跨国公司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政策。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官网2023年5月22日发布的消息，三个试点措施的主要内容将包括：

- ▶ 优化整合现有跨国公司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相关政策要求，惠及更多企业
- ▶ 增大企业跨境资金运营自由度，允许跨国公司根据宏观审慎原则自行决定外债和境外放款的归集比例
- ▶ 支持跨国公司以人民币开展跨境资金集中运营业务
- ▶ 简化备案流程及资金使用相关材料审核

据此，三地外汇管理局已各自发布了相关试点政策的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相关投资者应研读征求意见稿内容，并于规定期限前提出意见建议。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官方消息全文：

<https://www.safe.gov.cn/zhejiang/2023/0522/1793.html>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7号文全文：

[http://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9/content\\_5404162.htm](http://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9/content_5404162.htm)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北京征求意见稿》全文：

<https://www.safe.gov.cn/beijing/2023/0516/2126.html>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广东征求意见稿》全文：

<https://www.safe.gov.cn/guangdong/2023/0515/2545.html>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深圳征求意见稿》全文：

<https://www.safe.gov.cn/shenzhen/2023/0509/1479.html>

- ▶ 关于实施内地·澳门海关“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互认的公告（海关总署公告[2023]49号）

### 内容提要

2023年2月，海关总署与澳门海关正式签署了《海关总署和澳门海关关于内地海关企业信用管理制度与澳门海关认可经济营运商计划互认的安排》（以下简称“《互认安排》”）。《互认安排》自2023年6月1日起正式实施。

据此，海关总署于2023年5月11日发布了海关总署公告[2023]49号（以下简称“49号公告”）。根据49号公告，内地与澳门海关双方相互认可对方海关的“经认证的经营者”（即AEO），为进出口自对方AEO企业的货物提供相关便利。相关各方可阅读49号公告内容以获取更多信息。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49号公告全文：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302266/302267/5034150/index.html>

上周由中央政府机关颁布的其他税务及商务相关法规：

- ▶ 关于对原产于菲律宾的部分进口货物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协定税率的公告（税委会公告[2023]5号）  
[http://gss.mof.gov.cn/gzdt/zhengcefabu/202305/t20230515\\_3884336.htm](http://gss.mof.gov.cn/gzdt/zhengcefabu/202305/t20230515_3884336.htm)
- ▶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加快推动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工作方案（国科发规[2023]41号）  
[https://www.most.gov.cn/xxgk/xinxifenlei/fdzdgknr/fgzc/gfxwj/gfxwj2023/202305/t20230517\\_186077.htm](https://www.most.gov.cn/xxgk/xinxifenlei/fdzdgknr/fgzc/gfxwj/gfxwj2023/202305/t20230517_186077.htm)



## 联系我们

如阁下希望得到更多的相关信息，请与您目前接触的安永联络人或以下任何一位安永中国税务服务的主管合伙人联系。

### 大中华区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 谭绮

+86 21 2228 2648

Vickie.Tan@cn.ey.com

### 各税务专业服务主管合伙人

#### 蔡伟年

#####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86 10 5815 3230

Andrew.Choy@cn.ey.com

#### 黎颂喜

##### 税收政策

+852 2629 3188

Becky.Lai@hk.ey.com

#### 兰东武

##### 全球合规申报

+86 10 5815 3389

Alan.Lan@cn.ey.com

#### 吕晨

#####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 ——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86 21 2228 2798

Jesse.Lv@cn.ey.com

#### 邱辉

#####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 ——转让定价服务

+86 21 2228 2941

Travis.Qiu@cn.ey.com

#### 史川

##### 税务科技服务

+86 21 2228 4306

Chuan.Shi@cn.ey.com

#### 邓师乔

##### 企业税服务

+86 21 2228 2116

Carrie.Tang@cn.ey.com

#### 唐兵

##### 间接税——国际贸易

+86 21 2228 2294

Bryan.Tang@cn.ey.com

#### 温志光

##### 人力资本

+852 2629 3876

Paul.Wen@hk.ey.com

#### 周瀚宇

##### 间接税——增值税

+86 21 2228 2178

Kevin.Zhou@cn.ey.com

### 各地区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 蔡伟年（华北）

+86 10 5815 3230

Andrew.Choy@cn.ey.com

#### 麦浩声（华南）

+86 755 2502 8289

Ho-Sing.Mak@cn.ey.com

#### 郑杰燊（香港/澳门）

+852 2846 9066

Wilson.Cheng@hk.ey.com

#### 刘惠雯（台湾）

+886 2 2757 8888

Heidi.Liu@tw.ey.com

#### 作者 - 中国税务中心

#### 许津瑜

+852 2629 3836

Jane.Hui@hk.ey.com

安永的宗旨是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我们致力帮助客户、员工及社会各界创造长期价值，同时在资本市场建立信任。

在数据及科技赋能下，安永的多元化团队通过鉴证服务，于150多个国家及地区构建信任，并协助企业成长、转型和运营。

在审计、咨询、法律、战略、税务与交易的专业服务领域，安永团队对当前最复杂迫切的挑战，提出更好的问题，从而发掘创新的解决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组织，加盟该全球组织的各成员机构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各成员机构可单独简称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注册于英国的一家保证（责任）有限公司，不对外提供任何服务，不拥有其成员机构的任何股权或控制权，亦不担任任何成员机构的总部。请登录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以及在个人信息法规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安永成员机构不从事当地法律禁止的法律业务。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 ey.com。

© 2023 安永，中国。  
版权所有。

APAC no. 03017449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法律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ey.com/china](http://ey.com/china)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

